

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

語言中心教師評審委員會會議紀錄

開會時間：112 年 8 月 22 日(星期二)10 點

開會方式：TEAMS 線上會議

主 席：程 0 美主任

紀錄：林 0 雪

出席人員：蘇 0 雯教授(請假)、江 0 賢教授(請假)、林 0 德教授

吳 0 珍副教授、馬 0 萱副教授、謝 0 華副教授(如出席名單)

壹、主席致詞：略

貳、提案討論

案由一：有關本中心 112 學年度新聘專案教師考核方式案，提請審議。

說 明：

一、依據本校「國立臺中科技大學進用編制外專任教學人員實施要點」第 8 點第 10 款規定略以：編外教學人員聘期每滿一年，聘任單位應於屆滿前三個月，主動依其聘任類型進行考核評鑑，以作為再聘與否之參據。其考核評鑑通過者始予以再聘；未通過者約滿不再聘。選定之考核評鑑方式及考核評鑑結果執行規範，應於契約中明定，並由系(科、所、學位學程)、室、中心教評會審議通過後，送院教評會核備。

二、本中心 112 學年度聘用阮 0 蕾、鄭 0 元 2 位專案教師，其考核方式擬訂為「專案教學型」，並載入契約書中，詳如附件 1，請審議。

擬 辦：擬依會議決議事項辦理，並送全人教育教評會核備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，並送全人教育教評會核備。

案由二：有關本中心「教師赴產業研習或研究審核表」案，提請審議。

說 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作業要點辦理。

二、本中心計有 3 位教師任教系科專業科目，截至 112 年 8 月 1 日已執行完畢，詳如附件 2。

三、另依教育部規定第一個週期曾經教授專業技術科目之教師，第二

個週期未教授者，仍然適用，六年的輪動仍然需要持續計算，可依校內規定在任教期間未教授專業或技術科目者申請展期，詳如附件 3，提請審議。

擬 辦：擬依會議決議事項辦理，並送本校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推動委員會議審議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參、散會：10 時 30 分。